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Flex Holdings Limited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71)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按每股認購股份0.146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250,000,000股新股份，總代價為36,500,000港元。

認購股份中的250,000,000股新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及本公司經擴大股本約16.67%。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並將與現有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根據認購協議完成認購事項須待(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同意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始作實。

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

訂約方：

發行人：本公司

認購人：不少於六名認購人，均為個人、機構或其他專業投資者，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有)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現時預期概無認購人於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已認購的認購股份數目：

250,000,000股新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及其經認購事項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16.67%。

認購價：

每股認購股份0.146港元，即：

- (a) 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下午四時正所報的每股收市價0.181港元折讓約19.34%；
- (b) 較股份緊接最後交易日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每股平均收市價0.181港元折讓約19.34%；及
- (c) 較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包括首尾兩日，即緊接最後交易日前最後十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每股平均收市價0.1821港元折讓約19.82%。

根據就認購事項作出的估計開支約200,000港元計算，本公司將可自認購事項籌得總所得款項約36,50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36,300,000港元。按此基準，每股認購股份的發行價淨額約為0.145港元。認購價乃按公平基準釐定，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利益。認購股份的認購價將於(i)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及(ii)配發認購股份當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向本公司支付。

發行認購股份的授權：

根據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認購股份根據董事獲授的一般授權而將予發行。

地位：

認購股份於發行及繳足後將與其本身及與現時及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時所有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認購事項的條件：

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始作實。

倘條件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或各方可能彼此同意的其他日期)或之前未獲履行，則認購協議將予失效。

完成認購事項：

完成將於緊隨認購事項的條件獲履行後的營業日(或各方可能同意的其他日期)發生。

申請上市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進行認購事項的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上一財政年度錄得虧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達29,778,061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10,856,313港元。

董事認為，於股本市場籌集資本以維持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加強本公司的股本基礎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本公司將動用認購事項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作一般營運資本。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及認購協議屬公平合理，且就股東而言，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本公司認為，就牽涉的時間及成本而言，以認購事項的方式籌集資金較其他籌集資本的方式為佳。

認購事項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假設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的股權架構並無任何變動，則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及緊隨認購事項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將會如下：

股東	緊接認購事項前		緊隨認購事項後	
	股份	%	股份	%
Century Champion Group limited (「Century Champion」) (附註1)	318,534,201	25.48%	318,534,201	21.24%
黃秋智 (附註2、3)	89,950,000	7.20%	89,950,000	6.00%
徐中 (附註2)	6,652,743	0.53%	6,652,743	0.44%
林正弘 (附註2)	9,431,452	0.75%	9,431,452	0.63%
林儀婷 (附註2)	3,385,586	0.27%	3,385,586	0.22%
黃聯總 (附註2)	1,526,292	0.12%	1,526,292	0.10%
Nguyen Van Duc (附註4)	573,638	0.05%	573,638	0.04%
認購人	36,712,000	2.94%	286,712,000	19.11%
其他公眾股東	783,234,088	62.66%	783,234,088	52.22%
總計	<u>1,250,000,000</u>	<u>100.00%</u>	<u>1,500,000,000</u>	<u>100.00%</u>

附註：

1. 該等股份以Century Champion的名義登記及由其實益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Vertex Precision Electronics Inc.實益擁有。該等股份中，130,000,000股已抵押予Ta Chong Bank Co. Ltd.作為股份的抵押品權益，並無在上表獨立呈列。
2. 執行董事。
3. 該等股份中，8,532,500股以Chi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Chi Capital」)的名義登記，Chi Capital為黃秋智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而黃秋智先生為Chi Capital的唯一董事。該等股份中的66,735,000股以Chi Capital所控制的公司Chi Capital Multi-Strategy Fund SPC - Segregated Portfolio Asia Opportunity的名義登記。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所控制的公司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視為於該等股份中的75,267,500股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並無在上表獨立呈列。該等股份中，14,682,500股以黃秋智先生的名義登記及由其實益擁有。
4. 非董行董事。

公眾持股量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能遵守上市規則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過去12個月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發表日期前12個月並無進行任何其他股本集資活動。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印刷電路板的業務。

根據認購人所提供的資料，本身為公司的認購人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下列涵義：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佳邦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港元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即本公佈刊發日期，為聯交所交易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認購人」	指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事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146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根據認購協議將由本公司向認購人發行的合共250,000,000股新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份比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秋智

香港，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林正弘先生、徐中先生、黃聯聰先生、黃秋智先生及林儀婷小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周燦雄先生、Nguyen Duc Van先生、楊毅先生及李珺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偉霖先生、周志堂先生及廖光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